

## 國立東華大學生命科學系論文相似度比對標準規定

109.12.1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

- 一、指導教授應確認研究生論文題目與內容符合本系所專業領域。
- 二、研究生應提交論文相似度比對報告，有關比對報告需依本系論文相似度比對標準規定辦理。
- 三、研究生應於學位考試前完成論文比對作業，並填妥本系「學位論文比對檢核表」(如附件)，連同比對報告書全文送交指導教授簽章後，繳回系辦留存。
- 四、本系學位論文須符合論文比對相似度指數不超過 25%(含)。惟因論文內容致使比對系統結果未能反應論文相似度時，比對範圍得由指導教授認定。
- 五、本要點經系務會議決議實施，修改時亦同。

